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8X

采 购 人：贵州省公安厅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5-07-02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3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TXZB4208-2512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68X

预算金额（元）：49928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4992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49928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备注：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投标。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须提供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其以法人身份参与投标（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公章）；投标人具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如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在法人授权范围内允许分支机构以自身名义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授权书（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公章，由省级分支机构授权的还需提供法人对省级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单位有效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及两名注册会计师有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或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2025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资格审查人员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8）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特殊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3日 至 2025年07月10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3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3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贵州省贵阳市（具体服务地点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3. 其他事项：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3日 09时30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贵州省公安厅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

传真：

项目联系人：宋警官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90484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中央商务区一号楼二单元 42 层 4208 号房

传真：

项目联系人：赖维维、曲菲菲

项目联系方式：0851-858246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赖维维、曲菲菲

联系方式：0851-85824610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
术服务项目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1. 开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开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须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开标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确认报价、开标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
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 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远程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项 目 基 本 情 况	
1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 2025 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	采购预算： <u>499.28</u> 万元； 采购人最高限价： <u>499.28</u> 万元。 注：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财政控制预算价及采购人最高限价，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采购项目类型： <u>服务</u>
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中央商务区一号楼二单元 42 层 4208 号房 电话：0851-85824610 传真：0851-85829197
投 标 人 资 格 要 求	
6	一、一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备注：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投标。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须提供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其以法人身份参与投标(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公章)；投标人具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如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在法人授权范围内允许分支机构以自身名义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授权书(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

公章，由省级分支机构授权的还需提供法人对省级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单位有效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及两名注册会计师有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或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 2025 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

	<p>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资格审查人员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p> <p>(8)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二、特殊资格要求：无</p>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投标报价和货币及其他	
8	<p>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企业自身合理利润，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各项费用，采购人除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将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p>
9	投标货币：人民币
商务条款	
10	<p>1、验收方式：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验收；</p> <p>2、服务期：一年；</p> <p>3、服务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具体服务地点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p> <p>4、付款方式：该项目由基础服务费（合同金额 60%）、考评服务费（合同金额 40%）两部分组成，支付方式如下：</p> <p>①基础服务费：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完成驻场人员交接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即支付部分基础服务费 110.2 万元，剩余基础服务费在服务期完全结束后并经采购人验收后完成支付；</p> <p>②考评服务费：采购人依据质效考评细则在每季度对中标供应商进行一次考核，全年共四次，考评费根据每季度考核结果计算，在项目完成验收后一次性支付。</p>

	<p>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应付款项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p> <p>5、投标方需提供书面承诺：我公司在参与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或中标后参与项目采购（服务）过程中将严格保守工作秘密、国家秘密，严格遵守采购人内部保密工作要求，若出现因本公司原因造成的失泄密事件，由我公司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6、其他服务要求：</p> <p>（1）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及时处理问题，提供书面承诺。</p> <p>（2）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保运转的有关要求和反诈工作的延续性，服务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间断提供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工作，以项目实际中标价为费用基准，计算出日平均服务费，将日平均服务费乘以实际服务时间得出实际已产生的费用，中标公司需支付服务公司实际已产生的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结算给服务公司。</p> <p>注：以上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出现负偏离，提供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承诺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承诺函须包含以上全部商务条款内容），未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p>
投 标 保 证 金	
11	<p>一、投标人应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 <u>10000</u> 元；</p> <p>二、保证金缴纳</p> <p>功能介绍：供应商可针对某一标包进行投标保证金交纳、绑定等操作。</p> <p>前提条件：文件费交纳以及文件下载已完成操作步骤：</p> <p>在交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中心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公司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p>

全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账号：0109001400000182-0002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1、请登录交易平台，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交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并生成流水。

序号	交纳银行账号	交纳银行账号	银行账户类型	交纳金额(元)	鉴收时间	交纳流水	核算编码
1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8,000.00	2079-02-24 15:09:24	20790224QN4020000001	202007100156
2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7,000.00	2079-02-24 15:09:06	20790224QN3990000001	202007100155
3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6,000.00	2079-02-24 15:08:47	20790224QN3960000001	202007100154
4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4,000.00	2079-02-24 15:08:30	20790224QN3900000001	202007100152
5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3,000.00	2079-02-24 15:08:08	20790224QN3870000001	202007100151
6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2,000.00	2079-02-24 15:07:46	20790224QN3810000001	202007100149
7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1,000.00	2079-02-24 15:07:28	20790224QN3780000001	202007100148
8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19,000.00	2079-02-24 14:22:42	20790224QN3750000001	202007100143
9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40,000.00	2079-02-24 14:20:04	20790224QN3720000001	202007100142
10	新蒲	6231646010001800019	基本账户	280,000.00	2079-02-24 14:19:48	20790224QN3690000001	202007100141

2、保证金鉴收成功并生成流水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绑定**】按钮，选择对应交纳流水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序号	操作	绑定状态	项目序列号	项目名称	标包序列号	标包名称	应交保证金金额(元)	鉴收时间
1	未绑定	未绑定	S520000000026442001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	S520000000026442001002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002	8,000.00	
2	未绑定	未绑定	S520000000026141001	songgp202006231838竞商	S520000000026141001002	生产用磅	43	
3	已绑定	已绑定	S520000000026442001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	S520000000026442001003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003	1,000.00	20790224001
4	已绑定	已绑定	S520000000026442001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	S520000000026442001001	政采的保证金演示项目0710001	2,000.00	20790224001

3、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交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交纳凭证，此时保证金绑定成功。

	 <p>4、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详见采购公告。</p> <p>5、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保证保险、银行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p>
<h3>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其他</h3>	
<p>12</p>	<p>1、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u>90</u> 天；</p> <p>2、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供应商须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在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p> <p>3、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时间：详见采购公告，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超过截止日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13</p>	<p>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p> <p>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正/副本）</p> <p>项目编号：</p> <p>在 x x x x 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p> <p>投标人联系方式：</p> <p>投标人地址：</p>

14	投标文件备选方案： <u>不接受</u>
开 标 时 间 及 地 点	
15	开标日期及投标截止日期：以采购公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
16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请各投标供应商提前准备解密。
评 标	
17	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其 他	
18	投标人须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全部进行投标，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中标服务费及开评标费用	
19	<p>采购代理机构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市场行情，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u>51943</u> 元中标服务费，专家评审费及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注：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成交）服务费，中标（成交）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转账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中标（成交）供应商在成功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中标（成交）服务费概不退还。</p> <p>开户单位名称：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工行贵阳市中西支行</p> <p>账 号：2402003509200026396</p> <p>开票财务联系人及电话：胡女士/孟女士 0851-85820406</p>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采购文件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采购项目预算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任意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中标人须承担专家评审费用及相关其他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6. 联合体投标

6.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采购进口产品

7.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或服务投标。

8. 政策与其他规定

8.1 投标产品为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节能产品，详细要求（如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 投标产品为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节能产品（如有），具体要求如下：

(1) 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或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应当对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政策加分。

8.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如有），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其他说明

9.1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人是否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3 其他规定：投标人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规定。

二、采购文件

10. 采购文件的构成

10.1 采购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正文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章 其他

10.2 本章第 11.1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刊登采购文件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

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通知已领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11.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语言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4. 计量单位

14.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或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5.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或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

15.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及采购人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予以废标。

15.5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5.6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2 本项目联合体投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协助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16.4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将合同 PDF 版发至我公司邮箱，5 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协助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16.5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供应商须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在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当天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8.2 开标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电子版需包括 Word 和加盖公章的正本扫描件两种版本。

18.3 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递交。

19.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投标文件纸质版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纸质版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之内送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20.2 所有递交文件须密封盖章完整。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其投标文件。

2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开标。

22.2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性检查：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3. 评标委员会

23.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4. 评标办法

24.1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25. 评标程序

25.1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1 初审为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

性要求作出响应。

25.2 核价原则

25.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5.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25.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3 投标文件澄清

25.3.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流程通知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标流程进行递交或上传。

25.3.3 有效的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3.4 相关流程根据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执行。

25.4 废标条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

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及采购人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5 比较与评价

25.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5.6.1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 公告的媒体

26.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政府采购指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27. 中标通知

2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 询问、质疑、投诉

2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8.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时间

按下面规定时间确定：

(1) 关于采购文件的质疑，应从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

28.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

28.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28.6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9.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但政

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保密

30.1 评标委员会小组成员以及与评标委员会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1. 禁止行为

31.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
术服务项目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担保：需要提交履约担保的，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报价	金额报价	4992800	元	是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
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
务项目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8X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年)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年__月__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8X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68X001

标包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49928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备注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投标。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须提供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其以法人身份参与投标（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公章）；投标人具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如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在法人授权范围内允许分支机构以自身名义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授权书（授权书格式自拟，须明确授权范围加盖法人公章，由省级分支机构授权的还需提供法人对省级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或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单位有效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及两名注册会计师有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或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2025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6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书面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文件要求，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资格审查人员进行甄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条款符合性	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出现负偏离，提供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承诺函须包含全部商务条款内容），未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技术条款符合性	投标人须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全部进行投标,提供完全响应承诺函原件,承诺函须包含“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无效标条款	根据无效标条款所列情形, 供应商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项目经理	<p>项目经理资质满足以下条件的</p> <p>(一) 项目经理须具备: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注册信息安全人员(CISP)认证证书。最高得2分, 缺一个扣1分。</p> <p>(二) 项目经理具有1个(含)以上已完成类似维护项目的项目管理经验(提供合同证明材料佐证); 满足得3分。</p> <p>(三) 具有相关系统维护工作10年(含)以上经历(提供公司承诺函); 满足得2分。</p> <p>注: 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2025年任意3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合同证明材料需体现证明人员在合同内描述的姓名及具体职位。</p>	7.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项目驻场负责人	<p>项目驻场负责人资质满足以下条件的</p> <p>(一) 驻场负责人需具备：</p> <p>1、信息化或通信类高级证书或高级职称；</p> <p>2、注册信息安全人员(CISP)认证证书。</p> <p>注：本项最高得4分，缺一个扣2分。</p> <p>(二) 驻场负责人具有1个(含)以上已完成类似维护项目的运维人员经验(提供合同证明材料佐证)；满足得3分。</p> <p>(三) 具有相关系统维护工作10年(含)以上经历(提供公司承诺函)；满足得3分。</p> <p>注：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2025年任意3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合同证明材料需体现证明人员在合同内描述的具体职位。</p>	1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驻场团队成员	<p>针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驻场团队成员能力（项目经理与驻场负责人除外）：</p> <p>1.团队6名成员具备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运维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p> <p>2.团队4名成员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软件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p> <p>3.团队4名成员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集成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p> <p>4.团队6名运维成员具备IT服务工程师，每提供1个工程师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p> <p>注：需按评分项要求，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2025年任意3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同一成员具有多项专业可重复计分，每提供一名人员得一分，本项最多得20分。</p>	20.00
	4	体系认证	<p>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满足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8分。证书已失效或撤销、未提供均不得分。（需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8.00
	5	类似项目经验	<p>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维护项目经验，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每个4分，最多20分。</p>	2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非驻场服务人员	投标人拟派5名或以上具备通信类或信息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非驻场服务人员，提供人员职称证以及投标人2025年任意3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名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	10.00
技术评审	1	项目服务管理方案	<p>项目服务管理方案：包括项目整体运行方案，网络维护，数据维护，服务器维护、系统维护等内容。</p> <p>(1) 项目概况清晰、科学合理、完整、具有针对性得3分；</p> <p>(2) 项目概况较清晰、较为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p> <p>(3) 项目概况基本清晰、基本完整、针对性不够完整得1分；</p> <p>(4) 方案基本完整、基本详细、基本符合采购需求0.5分；</p> <p>(5) 未提供项目维护管理方案计0分。</p>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	<p>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包括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响应时间、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安全措施等内容。</p> <p>(1) 应急措施处理得当、处理合理、节假日安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迅速且内容全面、安全设备配置齐全且完整符合采购需求的3分；</p> <p>(2) 应急措施较得当、处理较合理、节假日安排基本切实可行，响应时间较合理、安全设施设备配置较符合采购需求、内容较完整得2分；</p> <p>(3) 处理措施基本合理、节假日安排基本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基本合理、安全设施设备配置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基本完整得1.5分；</p> <p>(4) 处理措施基本合理、节假日安排一般、响应时间一般、安全设施设备配置一般，不符合采购需求得1分；</p> <p>(5) 方案一般、无完整清晰思路，出现重大瑕疵0.5分；</p> <p>(6) 未提供维护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计0分。</p>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数据分析方案	<p>数据分析方案：数据分析概述、数据收集与整理、数据分析方法、数据分析的解决方案等内容。</p> <p>(1) 数据分析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科学合理、针对性强、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的得5分。</p> <p>(2) 数据分析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内容比较详细的得4分。</p> <p>(3) 数据分析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基本合理、方案完整的得2分。</p> <p>(4) 数据分析方案针对性弱或方案内容不完整的得1分。</p> <p>(5) 未提数据分析方案计0分。</p>	5.00
	4	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	<p>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包括岗位安全责任、日常维护安全、紧急任务安全等内容。</p> <p>(1) 安全制度规划详细，安全职责明确、计划可行得2分；</p> <p>(2) 主安全制度规划较详细，安全职责较明确、计划较可行得1分；</p> <p>(3) 安全制度规划基本详细，安全职责基本明确、计划基本完善得分0.5分；</p> <p>(4) 安全制度规划不详细，安全职责不明确、计划不完善得0.2分；</p> <p>(5) 未提供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计0分。</p>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数据安全及保密教育培训方案	<p>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数据安全及保密教育培训方案：包括岗位责任制度、日常工作时间、保密安全内容、人员组织架构、日常维护等内容。</p> <p>(1) 岗位责任制度明确、日常工作时间安排得当、保密安全内容明确、人员组织架构完善、日常维护计划可行得2分；</p> <p>(2) 岗位责任制度较明确、日常工作时间安排较可行、保密安全内容较明确、人员组织架构较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较可行得1分；</p> <p>(3) 岗位责任制度基本可行、日常工作时间安排基本合理、保密安全内容基本明确、人员组织架构基本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基本完善得分0.5分；</p> <p>(4) 岗位责任制度一般、日常工作时间安排不合理、保密安全内容不明确、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不完善得0.25分；</p> <p>(5) 未提供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保密安全教育培训方案得0分。</p>	2.00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节能环保加分	<p>根据财库〔2019〕9号及黔财采〔2014〕15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p>	2.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少数民族加分	据黔财采〔2014〕15号，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贵州、云南、青海）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必须不低于本次采购项目预算的50%才能确定为投标主产品。）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p>报价评审得分 = (最低投标报价 / 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10.00</p> <p>备注：所报价均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有）。</p> <p>报价扣除说明：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00%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p> <p>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 (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 (1+扣除率) 扣除后的折扣报价=折扣报价* (1-扣除率)</p> <p>备注信息：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p>	10.00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1. 评审方法

1.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本项目评标要素包括：投标报价及合理性、服务方案、人员配置、企业实力、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投标文件的规范性（对采购文件的完全响应，相关资质和技术实力文件充实等）、业绩等。

3. 评标形式（采用以下步骤）

第一步：资格审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之规定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人资格情况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投标，并进入第二步评标委员会符合性审查。不符合作为无效投标，不能进入第二步评标委员会符合性审查。

第二步：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第三步：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比较和评价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人候选人（按评分细则对入围投标人给予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各项评标因素权重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得分最高者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评分细则及各项评标因素权重值如下：

评分细则	权重值(A)	分值(F)	权重值×分值
报价分	0.10	100	10

技术分	0.15	100	15
商务分	0.75	100	75

报价分：（10分）

项 目	分值	说 明
报价	（10分）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人的有效投标价） × 10 。

注：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公式进行计算，计算最终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2）财政预算为：499.28 万元，最高限价为：499.28 万元。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不能超过财政控制预算价及采购人最高限价，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财政控制值、采购人最高限价、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电子评标系统内按交易中心规定进行澄清或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之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若为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件要求，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

（6）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行下载），未能提供的，将不作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据黔财采〔2014〕15 号，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

（8）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包）采购的，可以以品目（包）为单位计算。

技术分：（15 分）

项 目	说 明	分 值
-----	-----	-----

项目服务管理方案	<p>项目服务管理方案：包括项目整体运行方案，网络维护，数据维护，服务器维护、系统维护等内容。</p> <p>(1) 项目概况清晰、科学合理、完整、具有针对性得 3 分；</p> <p>(2) 项目概况较清晰、较为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2 分；</p> <p>(3) 项目概况基本清晰、基本完整、针对性不够完整得 1 分；</p> <p>(4) 方案基本完整、基本详细、基本符合采购需求 0.5 分；</p> <p>(5) 未提供项目维护管理方案计 0 分。</p>	3
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	<p>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包括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响应时间、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安全措施等内容。</p> <p>(1) 应急措施处理得当、处理合理、节假日安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迅速且内容全面、安全设备配置齐全且完整符合采购需求的 3 分；</p> <p>(2) 应急措施较得当、处理较合理、节假日安排基本切实可行，响应时间较合理、安全设施设备配置较符合采购需求、内容较完整得 2 分；</p> <p>(3) 处理措施基本合理、节假日安排基本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基本合理、安全设施设备配置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基本完整得 1.5 分；</p> <p>(4) 处理措施基本合理、节假日安排一般、响应时间一般、安全设施设备配置一般，不符合采购需求得 1 分；</p> <p>(5) 方案一般、无完整清晰思路，出现重大瑕疵 0.5</p>	3

	分； (6) 未提供维护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情况计 0 分。	
数据分析方案	<p>数据分析方案：数据分析概述、数据收集与整理、数据分析方法、数据分析的解决方案等内容。</p> <p>(1) 数据分析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科学合理、针对性强、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的得 5 分。</p> <p>(2) 数据分析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内容比较详细的得 4 分。</p> <p>(3) 数据分析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基本合理、方案完整的得 2 分。</p> <p>(4) 数据分析方案针对性弱或方案内容不完整的得 1 分。</p> <p>(5) 未提数据分析方案计 0 分。</p>	5
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	<p>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包括岗位责任安全、日常维护安全、紧急任务安全等内容。</p> <p>(1) 安全制度规划详细，安全职责明确、计划可行得 2 分；</p> <p>(2) 主安全制度规划较详细，安全职责较明确、计划较可行得 1 分；</p> <p>(3) 安全制度规划基本详细，安全职责基本明确、计划基本完善得分 0.5 分；</p> <p>(4) 安全制度规划不详细，安全职责不明确、计划不完善得 0.2 分；</p> <p>(5) 未提供服务安全要求规划方案计 0 分。</p>	2
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数据安全及	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数据安全及保密教育培训方案：包括岗位责任制度、日常工作时间、保密安全内容、人员组织架构、日常维护等内容。	2

<p>保密教育培训方案</p>	<p>(1) 岗位责任制度明确、日常工作时间安排得当、保密安全内容明确、人员组织架构完善、日常维护计划可行得 2 分；</p> <p>(2) 岗位责任制度较明确、日常工作时间安排较可行、保密安全内容较明确、人员组织架构较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较可行得 1 分；</p> <p>(3) 岗位责任制度基本可行、日常工作时间安排基本合理、保密安全内容基本明确、人员组织架构基本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基本完善得分 0.5 分；</p> <p>(4) 岗位责任制度一般、日常工作时间安排不合理、保密安全内容不明确、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不完善得 0.25 分；</p> <p>(5) 未提供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保密安全教育培训方案得 0 分。</p>	
-----------------	--	--

商务分：(75 分)

项目	说明	分值
<p>项目经理</p>	<p>项目经理资质满足以下条件的</p> <p>(一) 项目经理须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人员(CISP)认证证书。最高得 2 分，缺一个扣 1 分。</p> <p>(二) 项目经理具有 1 个（含）以上已完成类似维护项目的管理经验（提供合同证明材料佐证）；满足得 3 分。</p> <p>(三) 具有相关系统维护工作 10 年（含）以上经历（提供公司承诺函）；满足得 2 分。</p> <p>注：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 2025 年任意 3 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合</p>	<p>7</p>

	同证明材料需体现证明人员在合同内描述的姓名及具体职位。	
项目驻场负责人	<p>项目驻场负责人资质满足以下条件的</p> <p>(一) 驻场负责人需具备：</p> <p>1、信息化或通信类高级证书或高级职称；</p> <p>2、注册信息安全人员(CISP)认证证书。</p> <p>注：本项最高得4分，缺一个扣2分。</p> <p>(二) 驻场负责人具有1个(含)以上已完成类似维护项目的运维人员经验(提供合同证明材料佐证)；满足得3分。</p> <p>(三) 具有相关系统维护工作10年(含)以上经历(提供公司承诺函)；满足得3分。</p> <p>注：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扫描件以及投标人2025年任意3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合同证明材料需体现证明人员在合同内描述的具体职位。</p>	10
驻场团队成员	<p>针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驻场团队成员能力(项目经理与驻场负责人除外)：</p> <p>1. 团队6名成员具备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运维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p> <p>2. 团队4名成员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软件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p> <p>3. 团队4名成员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安全集成专业)，每提供1个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p> <p>4. 团队6名运维成员具备IT服务工程师，每提供1个工程师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p> <p>注：需按评分项要求，提供身份证、相关证书等材料</p>	20

	扫描件以及投标人 2025 年任意 3 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同一成员具有多项专业可重复计分,每提供一名人员得一分,本项最多得 20 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满足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8 分。证书已失效或撤销、未提供均不得分。(需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8
类似项目经验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维护项目经验,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每个 4 分,最多 20 分。	20
非驻场服务人员	投标人拟派 5 名或以上具备通信类或信息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非驻场服务人员,提供人员职称证以及投标人 2025 年任意 3 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名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10

政策性加分项

序号	政策性加分项
1	据黔财采(2014)15号,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贵州、云南、青海)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产品必须不低于本次采购项目预算的 50%才能确定为投标主产品。)
2	根据财库(2019)9号及黔财采(2014)15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注:根据政策性加分项,本次项目总分为 105 分。

3.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3.2 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的，按前附表规定进行价格扣除，按折扣后价格计算价格得分。

4. 评标总得分计算方法：

4.1 评标总得分 $=F_1+F_2+F_3+\dots+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各位评委评审分值的平均分； n 为评审因素项数。

注：以上打分均为整数，计算最终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5. 排序原则：

排序原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6. 中标原则：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综合得分排名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人依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确认。

7. 最低价的投标不一定就最终中标。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投标人应注意投标的风险，认真阅读和理解采购文件，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服务（货物）参与投标。如所供服务（货物）存在技术偏离，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人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或有欺诈行为，该投标将被视作无效投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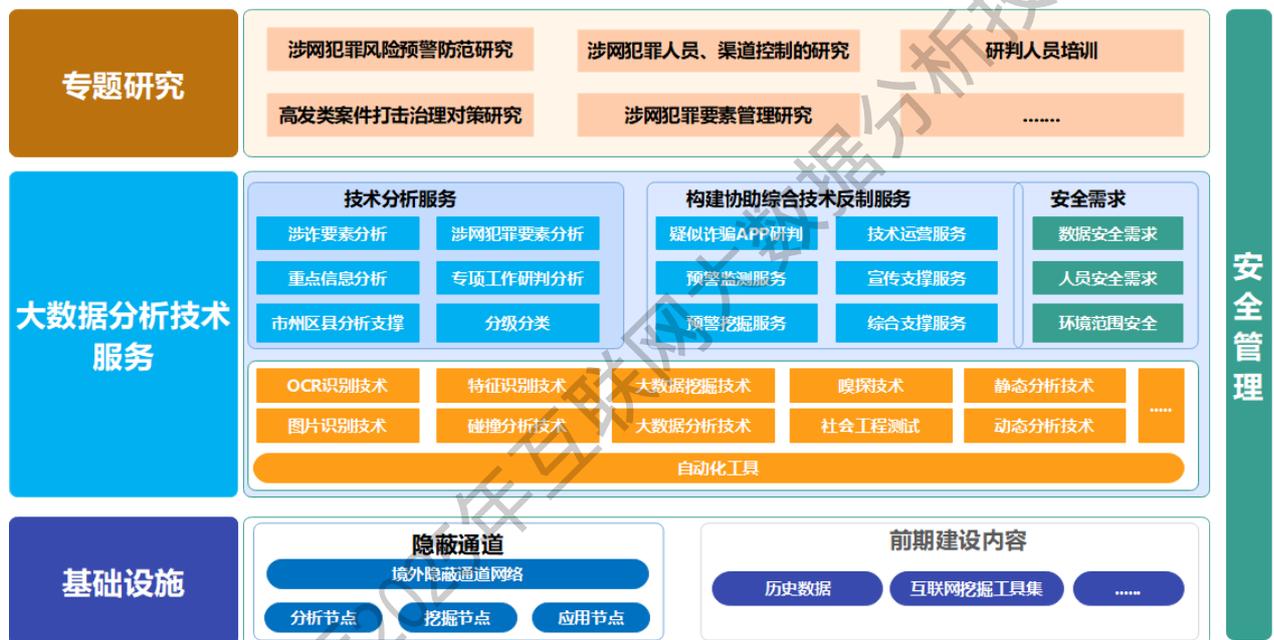
总体需求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一	对省级侦查中心、类案战队研判的线索开展技术分析服务
1	侦查中心研判支撑服务
2	类案战队研判支撑服务
二	对具备技术流研判的目标信息开展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1	涉诈要素汇聚支撑服务
2	重点目标信息开展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3	常规涉诈目标、分级分类目标开展批量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4	数据自动化应用服务
5	专项工作研判支撑服务
三	构建协助综合技术应对服务
1	疑似诈骗 APP 研判服务
2	反诈预警系统运维保障支撑工作
3	技术应对运营支撑服务
4	宣传支撑服务
四	综合支撑服务
1	综合支撑服务
五	安全需求
1	研判数据安全需求
2	服务人员安全需求
3	工作地点安全需求
4	服务范围安全需求

一、技术路线

综合采取各种手段措施，持续构建信息引领、组织完备、团结协作的工作机制，应用特征提取等技术，利用网络情报线索服务、情报挖掘技术、综合研判技术等进行网络信息挖掘获取，协助侦查员开展涉诈要素进行详细研究分析。

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分析服务技术架构



二、详细需求内容

（一）侦查中心、类案战队研判支撑服务

1、侦查中心研判支撑服务

在侦查中心的研判机制中，通过采购技术人员开展常态化研判、专项攻坚技术研判支撑，整合互联网挖掘资源及协助建立预测模型等开展综合支撑服务。通过多类线索提供技术研判支撑服务及大数据挖掘分析服务。

2、类案战队研判支撑服务

主动进行类案分析及技术挖掘服务，为类案战队研判提供技术流服务。根据类案战队提供的线索信息开展技术流研判服务。根据战队提供的线索，对具备技术流研判或分析的线索信息进行实时支撑服务，开展互联网侧的技术分析及扩线挖掘服务，对同类线索进行特征挖掘和分析，进一步支撑侦查员开展相关工作。

（一）对具备技术流研判的目标信息开展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主要包含五部分服务需求内容，具体如下：

2.1、涉诈要素汇聚支撑服务

依据各个渠道获取涉诈要素信息并开展汇聚工作，开展自动化基础技术分析支撑服务。

2.2、重点目标信息开展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对涉诈要素进行深度网络研判挖掘，进行关联分析，使用特定的自动化工具或相关挖掘技术开展技术分析工作，开展大数据挖掘分析，提供互联网大数据赋能，实现互联网信息融合分析服务。

2.3、常规涉诈目标、分级分类目标开展批量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实现全省涉诈目标的分级分类甄别，实现对分类信息开展批量互联网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实现对市州、区县等需要提供分析技术的目标及时开展互联网分析工作，协助支撑市州、区县对需要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分析的目标信息开展深度分析服务。

建立分级分类规则，基于互联网信息挖掘分析拓展研判，协作侦查员开展技术支撑辅助服务。

2.4、数据自动化应用服务

根据批量挖掘的相关互联网数据开展自动化工具实现及数据融合应用服务。

2.5、专项工作研判支撑服务

对历史数据赋能加大沉淀数据的融合运用，在现有互联网大数据信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历史数据开展数据比对分析，在侦查员的指导下进一步开展互联网大数据线索技术支撑分析工作。

结合当前的诈骗手法及渠道分析，进一步建立专题分析，应用不同的场景开展自动化技术支撑服务，实现“点”、“线”专项工作研究治理，应用大数据分析挖掘技术，充分应用大数据价值发挥服务效能。

（三）构建协助综合技术应对服务

对涉网犯罪要素开展分析研判后，从综合治理层面提供综合技术应对支撑协助服务，协助侦查员开展综合研判技术应对服务。主要包含疑似诈骗 APP 研判、技术反制运营支撑服务、反诈预警系统运维保障支撑工作等服务内容。

1、疑似诈骗 APP 研判审核服务

协助完成疑似涉诈 APP 审核工作，对及时输出的疑似诈骗 APP 清单开展涉诈、涉赌、涉黄等研判标记，并保证研判审核完整率及准确率。

2、反诈预警系统运维保障支撑工作服务

实现 7*（8:30-22:30）预警临近超期监测服务，预警数据外部导入服务，互联网数据挖掘服务。

3、技术应对运营支撑服务

开展对目标信息进行常规特征提取、建模并发现感知处置涉网犯罪目标信息。挖掘涉诈黑样本全年每天报送服务。指定站点信息开展核实分析报送服务。多方联动开展日常拨测服务。7*24 小时申诉处置服务。

4、宣传服务支撑

配合开展企业、乡村、学校、政府单位等大型宣传配套支撑服务；全年普法宣传支撑服务。账号维护协助支撑服务。

（四）综合支撑服务

按需支撑协助培训专业人才，开展技术流带案实战培训。反诈技术诈骗手段总结输出支撑服务。内部综合专题支撑服务，数据融合分析服务及其他服务。

综合文案支撑服务：反诈技术诈骗手段总结输出支撑服务，提供综合支撑技术文案服务。

（五）服务安全要求规划

1、研判数据安全需求

在整个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数据成果均属于甲方，要建立数据安全管理机制、数据移交机制。从服务公司维度、特定技术人员维度建立公司层面、个人层面的数据安全保障机制。建立工作机器与特殊研判机器分级分类管理。建立研判数据仓库管理，研判所有数据进出仓库管理机制。

2、服务人员安全需求

建立服务人员入场管理机制，服务人员建立背景审查机制，对新招聘人员应在服务公司建立入职培训，安全保密培训，工作机培训等人员安全性多维度评估确认。对在职人员入场之前也需要建立背景审查机制，入场信息录入机制，安全保密管理机制等。

对驻场服务人员建立保密安全教育培训，一年不低于 4 次。

对离场服务人员管理。因工作能力或其他因素需调离驻场工作地点的服务人员，除了离职保密协议，工作机信息检查外，需建立服务公司层建立观察期管理机制。

3、工作地点安全需求

服务人员工作环境需建立公安网、互联网隔离，不同类型的服务人员建立不同权限控制管理，数据权限，相关系统操作权限，使用的机器权限等分级分类管理机制，网络安全机制等工作环境安全。

4、服务范围安全需求

对甲方指定的服务范围开展工作，开展的工作均在甲方的授意下进行，建立私自超范围服务监管机制。

三、服务要求

（一）服务项目实施要求

1、人员工作时间要求

人员工作时间要求：按照贵州省反诈中心正常上班时间驻点外，除春节外，周末、法定节假日需随时根据甲方交办任务安排进行支撑服务。

根据特殊要求，紧急案件及研判支撑时，根据责任民警需求提供及时响应技术支撑服务，预警实时监测工作需保障全年 8:30-22:30 在场支撑服务。

2、办公地点要求

如无甲方人员同意，派驻人员不能擅自离开工作驻地的城市（春节除外）。

派驻人员遵循省反诈中心的工作管理规定执行。

3、关键服务对接人员调动

服务方因自身原因需要变更、调动项目成员，需提前 22 个工作日由项目负责人书面方式通知（签章文书，邮件发送）甲方，并做好工作交接。人员入场后需变更及调动频率每年总共不得超过 3 次，同一岗位连续超过 3 次后，每次扣除当年支撑费用的 5%。

4、关键服务人员考勤

在关键技术服务中涉及驻场人员的，需要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考勤：支撑人员因公不能按时出勤的，应当事先向甲方相关负责人报备。支撑人员因私不能按时出勤，原则上应提前一周向甲方相关负责人请假。每个月原则上事假天数不能超过 3 天。支撑人员因公未按时出勤未事先报备的，按照迟到、早退、旷工处理。

（1）支撑人员迟到、早退 20 分钟以内，每次扣当月考核评分 2 分。

(2) 支撑人员迟到、早退 20 分钟以上的，每次扣当月考核评分 5 分。

(3) 本月迟到、早退次数超过 3 次以上，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可视情况，退回相关支撑人员。

(4) 支撑人员出现旷工情况的，每旷工一天扣当月考核评分 10 分，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可视情况，退回相关支撑人员。

(5) 支撑人员出现工作不作为情况，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可视情况，退回相关支撑人员。

(二) 服务人员能力规划

根据服务内容的升级，服务人员类型及数量规划如下：

2025 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服务人员能力要求及等级分布		
人员类型	岗位类型	规划人数
高级服务人员：安全服务人员	数据（资金）分析师	6
	代码审计工程师	
	木马免杀	
	高级红队	
高级服务人员	运维服务人员	5
高级服务人员	数据分析人员	1
中级服务人员	安全服务人员	2
	运维服务人员	4
	数据分析人员	3
初级服务人员	安全服务人员/数据分析人员/宣传服务支撑人员	1
合计		22

(三) 绩效考评服务费评分细则

以一个季度作为考评周期，详细考评机制如下：

- 1、以考评服务费（合同总额 40%）为基数；
- 2、季度绩效考评费=考评服务费/4 个季度；
- 3、季度绩效考评实际支付服务费=季度绩效考评费*季度得分÷100；
- 4、季度得分：合同签订后，甲方进行季度绩效评估。按此表进行打分。

2025 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质效考评要求（具体评分标准细则合同中约定）

序号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考评标准 (以“季度” 为一个考评 周期)	备注
1	侦查中心研判支撑服务	提供可疑线索数	≥30 条	按季度考评
2		根据自动化挖掘工具开展批量研判，每月依法获取可疑数据库	≥300 套	按季度考评
3	类案战队研判支撑服务	类案线索信息提供或者对提供的类案线索开展技术流服务	≥12 条	按季度考评
4	重点涉诈信息支撑服务指标	响应及时率	100%	按季度考评
5		技术研判初步分析报告完成率 (分析标准)	100%	按季度考评
6	涉诈要素汇聚服务指标	涉诈要素汇聚覆盖完整性	≥90%	按季度考评
7	全省常规涉案要素开展技术流研判支撑服务数量	技术流研判支撑服务数量	≥240 起	按季度考评
8	自动化批量分析工具数量	批量分析工具设计及应用	≥1 个	一年一个，当年第一季度须完成
9	综合技术应对服务指标	疑似涉诈 APP 审核完成率	≥99%	按季度考评
10		黑样本贡献量	排名全国前 15	按季度考评
11		黑样本上报批次数	≥20 批次	按季度考评
12		预警监测完成率(监测出勤率)	100%	按季度考评
13		宣传文案完成率	≥99%	按季度考评
14		反诈预警系统响应及时率(响应快)	100%	按季度考评
15		技术反制申诉后被投诉事件	≤3 件	按季度考评

16	人员稳定性指标	人员流失率（人员稳定性）	≤15%	按季度考评
17	安全性指标	季度数据安全性零事件保障率	100%	按季度考评
18		季度保密培训场数	≥1 场	按季度考评
19		季度舆情零事件保障率	100%	按季度考评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
术服务项目

注：

(1) 投标人须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全部进行投标,提供完全响应承诺函原件,承诺函须包含“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为：499.28 万元,采购人最高限价:499.28 万元;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不能超过财政控制预算价及采购人最高限价, 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采购人有权在中标公告期间对中标人投标文件原件等内容进行核实,若中标人虚假应标,将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并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参考）

采购人（简称甲方）：

供应商（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名称）项目（项目序列号：）的（采购方式）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现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据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序列号：

3、资金来源：

4、项目内容：

5、项目地点：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从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采购文件/采购公告（包括更正公告）；
- （2）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包括澄清修改通知）；
- （3）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响应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
- （5）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 服务清单；

(9) 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四、合同文件解读及其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表述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以下列先后顺序为准：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服务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五、合同金额（中标价）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小写 ¥ 元）。

六、履约保证金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按照约定缴纳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

乙方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出现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的违约情形的，甲方除了有权根据本合同的其他条款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可不予退还上述履约保证金。

七、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订立。

八、订立地点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但甲乙双方不得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清单、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一、其它

本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本合同应在法定时限内，双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采购人：（公章）

中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封面
2	报价部分
2.1	投标函
2.2	开标一览表
2.2.1	开标一览表（自导）
2.3	报价明细表（自导）
3	资格审查资料
3.1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3.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	一般资格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3.2.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3.2.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专业资格材料
3.4	投标所需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4	响应性文件
4.5	技术分证明文件
4.6	商务分证明文件
4.1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4.2	商务偏离表
4.3	采购需求承诺函
4.4	商务条款承诺函
4.7	声明与承诺
4.7.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7.2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4.7.3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4.7.4	银行保函承诺书
4.7.5	投标保证保险承诺书
4.8	优惠性政策情况
4.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4.8.2	节能环保产品声明及证明材料
4.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8.4	监狱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封面

【替换为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序列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包名称： _____

标包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年__月__日

投标函

- 1、我公司就【替换为项目名称】的【替换为标包名称】的【投标报价名称】（元）为（大写）：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元。【投标报价名称1】（%）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投标报价名称2】（%）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
- 2、交付期（日历天）：_____
- 3、备注：_____
- 4、开标一览表内其他内容：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开标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采购文件编号：

采购文件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价（元）
.....				
最终投标总报价：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注： 1、请供应商按采购文件采购清单中要求情况填写，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2、本表所填价格均包括其它所有费用。

年 月 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服务单价	其它	备注

注：1、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兹证明：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联系电话（手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职务)授权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投标人代表，就_____ (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采购文件 条目 号	采购文件 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证明材料 页码

注：

(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有不同项，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视为投标人接受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若投标人其他地方与此表有描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利于他人原则进行处理。

(2) 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证明材料页码

注：

(1) 投标人递交的商务条款响应情况与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中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采购文件商务条款中的要求，若投标人其他地方与此表由描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利于他人原则进行处理。

(2) 此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八章 其他

(格式自拟)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
术服务项目